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刘生明)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人作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工作中，尽职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人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个人简历

刘生明，男，1954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家商检局科技处助理工程师，中央讲师团赴江西教学教师，中国商检研究所副所长、副所长（主持工作）、所长（副厅级），中国检验（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巡视员（正局级），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独立性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股东会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14 次董事会和 7 次股东会，本人具体参会情况如下：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14	2	11	1	0	否	6

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都进行了深入了解和仔细研究，积极参与讨论，提出合理建议，未出现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情形。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3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6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人现场出席 1 次审计委员会，其余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

2025 年度，本人以勤勉务实、诚信负责的态度，认真阅读会议材料，了解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房地产业务、新能源业务、薪酬考核制度提出建议，在董事会审议及决策的相关重大事项时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本人对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计 7 次，本人现场参会 2 次，对补选董事和独立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负责人、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投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前置审议，并对公司检验检测认证业务发展提出建议。

（四）行使独立董事职权事项

2025 年度，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及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形，亦没有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及对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形。

（五）与内审机构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1. 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公司组织了内部审计机构、独立董事与年审会计师见面会，本人通讯参加了本次会议，会上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间及人员安排、审计结果及重大审计调整、关键指标、审计关键事项及执行的审计程序的汇报。

2. 2025 年 12 月 4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织了独立董事与年审会计师见面会，本人现场参加本次会议，会上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范围、审计时间、人员安排、重大风险事项、预审进展等事项的说明。

（六）与中小股东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以现场会议形式参加股东会 1 次，以通讯会议形式参加股东会 5 次，并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及独立、客观的立场，回复到会股东的提问。

（七）现场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现场出席公司董事会 2 次，股东会 1 次，并多次参与专题会、沟通会等其他现场会议，累计现场履职 15 日。本人主动提

议召开战略规划专题会议，推动公司深入研讨、明晰“十五五”时期战略布局与未来发展方向。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与股权并购专题会、独立董事与会计师沟通会、公司风险与应对会、财务沟通会、履职培训或其他现场会议，围绕公司投资并购、检验检测认证业务等重点领域审慎研究、建言献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决策、监督、咨询作用，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办公场地，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合规部（董办）与本人保持密切联系，向本人提供公司的经营动态、重大事项等，组织安排专题会议、专项调研等，积极配合本人开展各项工作，对本人要求的资料能够及时提供，对本人的意见建议能够及时反馈、解释和采纳，为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坚实保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了解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经营状况的前提下，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14日、2025年3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预计2025年度公司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涉及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为3,870万元。本人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4日、2025年12月8日、2025年12月2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七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临时会议、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通过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81%的股权。本人对公司投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本次收购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均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形式，认真审阅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及时就发现的问题询问公司会计师或公司财务管理部、审计风控部、证券合规部（董办）等部门，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数据准确详实，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4日、2025年9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临时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支付财务报表审计费用的议案》。本人对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资格、资质、执业质量及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2月，公司拟选举柳青担任董事长、董事。2025年9月，公司拟选举周洁担任董事，拟选举张姗姗担任独立董事，拟聘任于海洋担任副总经理，拟聘任冯岩担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5年11月，公司拟聘任冯岩担任董事会秘书。本人在充分审查上述候选人资格、履职能力和职业素养的基础上，认为上述人员具备与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符合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

（五）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薪酬部分、公司经理层成员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应用方案、公司经理层成员《2025年度绩效目标责任书》以及修订公司《经理层成员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

四、本人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刘生明电子邮箱：lsm1104@qq.com

五、自我评价和相互评价

（一）自我评价

2025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

核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参加董事会、股东会、战略规划会等各种会议，对公司的经营业务进行了解，并对公司新能源业务、检验检测认证业务、战略规划等提出建议，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2026年度，本人将通过加强自身学习，多做调查研究，与经营层和相关部门加强交流，切实有效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二）相互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另外三名独立董事均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独立董事章放长期深耕新能源领域，拥有深厚的行业积淀，履职尽责责任心强、主动担当，多次与公司战略投资部、新能源业务相关人员等开展深入沟通，为公司新能源业务布局提供了宝贵行业智慧。张姗姗、麦昊天两位独立董事财务专业功底深厚，具备严谨扎实的执业素养与客观理性的分析能力，在规范财务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监督与支撑作用。

特此报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生明

2026年3月27日